

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提出的要“大力提高上市公司质量”及新“国九条”明确指出要推动上市公司提升投资价值的会议精神和决策部署，积极响应深交所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专项行动倡议，进一步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，公司结合发展战略及经营情况，制定公司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如下：

一、聚焦主业，提升经营质量

1. 聚焦能源电力主业，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。秉承稳健运营促发展的理念，致力能源电力核心主业的培育、壮大和发展，协调推进广东陆丰甲湖湾电厂3、4号机组扩建工程（2×1000MW）项目的建设，积极推进规划电力机组的立项核准申报，扎实筑牢梅县荷树园电厂发展基础，优化提升陆丰甲湖湾电厂增长驱动效应，创新发挥宝新售电灵活运营优势，合力夯实电力主业基本盘。

2. 深化提质增效，推动高质量发展。深入贯彻实施“安全第一、环保第一”的生产岗位目标责任制，确保公司能源电力主业投运机组的安全、环保、稳定运营。加强设备优化升级，提升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水平，采取多种措施有效控制原材料及生产成本，千方百计稳生产促销售、降费用促增长，着力提高产能利用率、净资产收益率等经营指标，提升经营质量。

3. 优化整合金融投资业务，提升投资效率。在防控风险的基础上，审慎开展金融投资，优化整合存量资产，提升资产运营效率，增进梅州客商银行稳健合规运营。密切关注国家政策、研究产业发展、跟踪市场动态，通过科学的资产配置和稳健的投资策略，实现投资的合理盈利。

二、强化科技创新，发展新质生产力

1. 坚持节能减排，培育新质生产力。坚持走节能减排的发展之路，致力于发展高效清洁能源和可再生能源，加大研发力度，加强设备优化升级，加强新技术研发，提高发电效率，减少污染物排放，充分发挥改造升级、创新研发对能源电力主业的支撑和引领作用。

2. 坚持以人为本，优化激励机制。结合业务发展需要，注重复合型管理人才和专业技术人才培养，为员工提供舒适的工作环境，构建和谐的人文环境，提供广阔的发展平台。加强科学管理，对能源板块子公司进行联合考核，通过行之有效的激

励与约束机制，促进能源电力子公司之间互融互进、协同发展。

三、完善公司治理，强化“关键少数”责任

1. 完善公司治理，强化制衡约束机制。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要求，持续完善股东会、董事会、审计委员会及经营管理层权责体系，形成权责分明、科学决策、有效制衡的治理架构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制衡与专业咨询作用，保障独立董事依法独立履职，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。

2. 落实监管规定，压实“关键少数”责任。结合最新监管要求，修订完善公司独立董事、分红管理，尤其是薪酬管理等制度，合理确定年度工资总额，完善高管薪酬结构及支付安排，建立止付追索机制，做好公司内部工资分配管理，更好地促进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尽责，提升规范运作水平。

3. 规范审慎决策，保护中小股东权益。在重大项目投资、资本运作等经营管理重大事项决策中，严格遵守决策程序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确保决策过程的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全面、及时、准确披露相关信息，保障中小股东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，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四、提升回报水平，增强投资者获得感

1. 树立回报股东意识，健全分红机制。严格执行公司《章

程》《分红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统筹兼顾公司长远发展与投资者回报需求，健全科学、持续、稳定、透明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，积极实施现金分红，适当增加分红频次，合理提高分红率和股息率，提升分红的稳定性、及时性和可预期性，增强投资者获得感。

2. 加强市值管理，提升公司投资价值。结合公司经营管理及业务发展实际，将市值管理与公司经营发展、投资者回报紧密结合，在满足相关监管要求、保障重点项目建设和业务发展所需资金、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上，积极探索多种市值管理工具，提振市场信心，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。

五、加强投资者沟通，积极回应投资者诉求

1. 丰富投资者交流形式，拓宽沟通渠道。积极组织参加业绩说明会、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等活动，通过股东会、业绩说明会、互动易平台、投资者调研、路演活动等多种渠道，多维度、常态化与各类投资者保持顺畅沟通，构建开放、透明、便捷的沟通机制。

2. 注重信息披露质量，提升公告可读性。在严格遵守信息披露规定的基础上，公告文件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，简化语言表达，突出关键信息，提高可读性、易懂性，提升透明度、精准度，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经营状况的了解。

3. 建立投资者意见征询和响应机制，做好投关管理。通过

公司官网、电话邮件及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等方式，主动、及时听取投资者建议和诉求，回应投资者在公司治理、经营管理、产业转型、股东回报等方面的关切与诉求，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。

六、其他说明

本方案基于公司当前所处外部环境及实际经营状况制定，所涉及的公司规划与发展战略等内容不代表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，并且未来可能因市场环境变化、行业发展趋势、政策调整等因素而存在不确定性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年4月21日